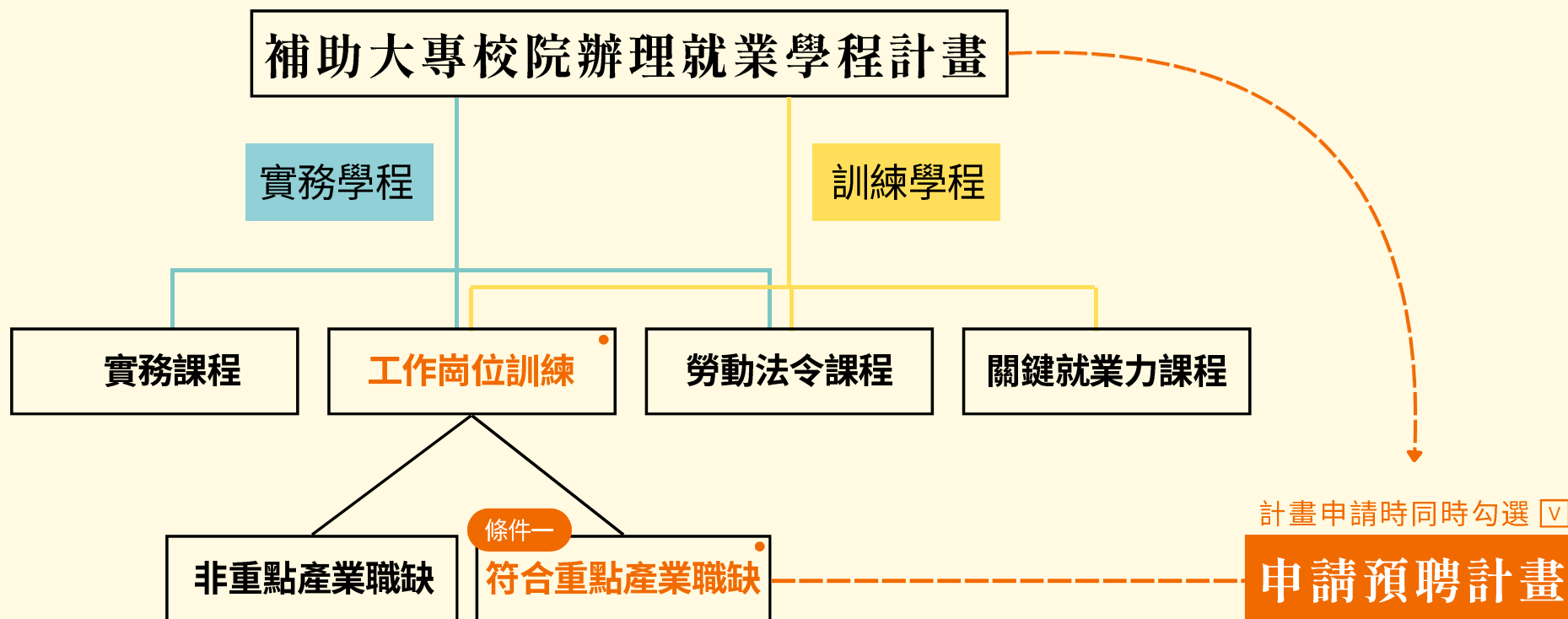


06

# 工作崗位申請預聘計畫



條件一

非重點產業職缺

符合重點產業職缺

條件二

訓練對象為畢業前一年之本國籍在校生  
(不包括碩士生及博士生)

to 企業 補助訓練費用

預聘  
補助

480小時以下 每月最高\$12,000元  
480小時以上 每月最高\$ 4,000元

to 學員 留任獎勵金

預聘  
補助

完成訓練，於結訓學年度畢業全時工作留任  
一次性發給獎勵金\$10,000元

to 學校 媒合預聘獎勵

學程  
補助

學員成功留任  
每人獎勵受補助單位\$2,000元

留任之認定：

依學員取得畢業證書所載畢業年月當月起3個月內，  
有連續受僱於工作崗位訓練單位滿30日以上，  
並參加勞工保險、就業保險或勞工職業災害保險紀錄為準。



訓練職務應符合

國家重點產業

且為

中階以上技術層級

亞洲矽谷、  
智慧機械、  
生醫產業、  
綠能科技、  
循環經濟、  
5G產業、  
資安卓越產業、  
國防產業

依行政院主計總處職業標準分類訂：

主管及經理人員、專業人員、技術員  
及助理專業人員、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 
及機械設備操作人員